**关于征集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选题的通知**

各相关高校：

根据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《关于征集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选题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受教育部社会科学司的委托，我中心从即日起受理在京部属高校的选题推荐工作，为做好此项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关于选题**

**1、征集内容。**本次选题征集重点围绕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、学术体系、话语体系，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，从不同学科、不同领域提出一批具有重大学术创新价值和文化传承意义的选题。

**2、基本要求。**拟定重大项目选题要坚持正确政治导向，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、鲜明的问题意识、厚重的学术分量和较强的创新价值，体现有限规模和突出重点的原则。选题文字表述要科学、严谨、规范、简洁，一般不加副标题（可参阅历年重大项目立项课题）。**选题应避免与已立项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项目、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、国家社科基金各类专项(如冷门“绝学”和国别史等研究专项)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以及其他国家级重大项目重复。凡以前提供过的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选题此次一律不再推荐。**

**3、选题的产生和报送。**选题报送单位要结合自身研究优势和特色，组织专家学者进行充分论证和凝炼，**并由各单位学术委员会签署推荐意见并排序，确保选题的科学性和规范性。**鼓励知名专家学者依托长期学术积累、丰富前期成果和个人学术创见提出有分量、有价值的重大项目选题。各类选题须填写新修订的《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》，含3000字左右的文字说明，重点就推荐选题的学术依据、提出背景、研究现状、研究内容及主要思路等方面进行论述。

**4、选题的遴选和采用。**全国社科工作办将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学者对征集选题进行匿名评议，根据专家投票推荐情况遴选部分选题列入2019年度重大项目招标范围。凡被正式列入招标范围的选题拟定人和推荐单位，承诺同意对所拟选题进行公开招标、公平竞争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。

**二、推荐材料及报送时间**

**1、电子版文件：《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》和《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推荐选题汇总表》；**

**2、纸质版文件：《选题汇总表》一式1份，加盖科研管理部门公章；《学术委员会推荐意见表》每个选题1份，加盖学术委员会公章。**

**各单位务必于2019年3月25日前，将上述电子版文件发送至xuhao@bnu.edu.cn，邮件主题请标注“重大项目选题征集”字样；纸质版文件寄送至北京师范大学高校社科管理中心。**

联 系 人：徐昊

电 话：58801803

电子邮箱：[xuhao@bnu.edu.cn](mailto:xuhao@bnu.edu.cn)

附件1、《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》

**附件2、《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推荐选题汇总表》**

**附件3、《选题报送单位学术委员会推荐意见表》**

高校社科管理中心

2019年1月10日